



速倍云合伙人手册

深圳速倍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



关于速倍云 (SUBOR VR)

速倍云 (SUBOR VR) 公司由小霸王集团投资创建。是专业的 VR/AI 虚拟增强现实技术开发与应用公司，速倍云联合 AMD 定制开发高端 VR 高端芯片，向行业用户提供高性价比 VR 教育主机；同时，在国内首推 VR 教育开放云平台、VR 党建云平台、VR 直播平台，是中国领先的 VR 智慧教育、VR 党建、VR 职业培训等多行业虚拟应用解决方案全案服务商。依托“内容+用户大数据+解决方案”的战略方向，速倍云将成为中国领先的 VR 虚拟应用企业。

小霸王品牌是中国 30 年的著名品牌，是中国学习机、游戏机产业的开创者和领导者，被誉为“中国电子行业的黄埔军校”。小霸王集团 2017 年完成企业重组，成立速倍云专业技术公司，专注未来改变人类生活方式的 VR 虚拟技术应用千亿级新产业。

速倍云公司发展进程：

2016 年 3 月，小霸王与美国 AMD 公司签约定制 VR 高端主机芯片，进入 VR 应用产业。



2017 年 1 月，速倍云公司成立，并制定发布 VR 云平台、VR 播放器及 VR 虚拟定制解决方案开发计划。

2017年11月，速倍云在江西省赣州市、北京东城区建立首个VR党建学习室、VR智慧教室。



2018年1月，小霸王和新华网签约合作，共同研发VR智慧党建教育平台。

2018年3月，速倍云与南昌市红谷滩新区达成入驻合作意向，共同推进速倍云南昌VR研发运营中心的成立。



2018年4月，速倍云自主研发的VR播放器、VR智慧教室、VR教学管理系统软件获得国家软件著作权认证。

2018年5月,速倍云VR教育主机在香港正式发布。



2018年7月,速倍云联合新华网全国首发“VR党建学习室”产品。

2018年8月,速倍云与江苏南通如皋国家软件园达成入住合作意向并成功签约。



2018年9月,速倍云与四川资阳雁江区签约进驻,成立西部研发运营中心。

2018年10月20日,速倍云受邀参加2018世界VR大会,并发布VR安全等三款VR应用产品,成为大会亮点。



速倍云发展运营规划

依托定制芯片和高端主机，专注 VR+教育领域的研发，成为 VR+K12 教育、VR+党建、VR+职业培训、VR+虚拟场馆的领军企业。

依托各地政府 VR 产业政策，建立江西南昌、四川资阳、广西南宁、河南郑州空港、江苏南通五大覆盖全国 VR 研发及运营中心，。

利用三年时间，实现销售利润突破 2 亿元以上，公司市值突破百亿，成功推动公司 2020-2021 年上市计划。



速倍云合伙人计划

速倍云实行合伙人制运营计划，招募合作全国省市县各级优秀自然人或机构为公司合伙人，合作共赢，共享 VR 产业销售利润和上市红利。

速倍云合伙人计划包括全国战略合作人 5 个、省级合伙人 30 个、市级合伙人 300 个、县级合伙人 2000 个。合伙人通过投资总部或各省级合伙人公司，参与运营。

SUBORVR

小霸王速倍云项目全国运营布局



速倍云合伙人好处

携手小霸王 30 年品牌，共同参与速倍云千亿级 VR 产业运营，实现事业升级；

获得独具行业优势的速倍云 VR 系列产品的经营权，享受 10-20 年的市场红利；

获得速倍云原始股东资格，有机会赢取数十倍乃至百倍的股权增值高额回报；

速倍云合伙人标准

对 VR+产业充分认可，对速倍云 VR 项目深度了解并认可的优秀机构和自然人；
以现金投资入股总部公司或各级合伙人公司，投资经营权进入和退出自由；

合伙人分四级：全国战略合作人、省级合伙人、市级合伙人、县级合伙人，下一
级合伙人投资到上一级合伙人入股到项目公司，各级合伙人拥有对应的项目运营
和产品销售权。

合伙人投资标准如下：

合伙人类别	全国战略合作人	省级合伙人	市级合伙人	县级合伙人	自然人投资人
数量	3 家	30 个	300 个	2000 个	-
投资额	2000 万	1000 万	100 万	30 万	10 万

合伙人申请表

申请人姓名		手机号	
申请人单位名称			
计划经营区域	_____省； _____市； _____县；		
申请人职业类别	自营公司或集团_____； 国有公司_____； 政府机构_____；		
申请人从事行业	农业_____； 生产制造_____； 教育_____； 医疗_____； 房地产_____； 金融_____； 科技研发_____； 互联网_____；		
申请人具备的优 势资源	资金实力_____； 政府资源_____； 渠道网络_____； 销售团 队_____； 其他能力_____；		
投资金额	_____万元		
给公司建议 和意见	1、 _____ 2、 _____ 3、 _____ 4、 _____ 5、 _____		

深圳速倍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

本合伙人计划的最终解释权归深圳速倍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

2018.10